

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文春

建设单位：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电话：18080918602

传真：/

邮编：/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工业区晨曦大道北段 439 号

编制单位：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电话：18080918602

传真：/

邮编：/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工业区晨曦大道北段 439 号

前言

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工业区晨曦大道北段 439 号。本项目已取得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文件“川投资备【2110-510184-04-01-678749】FGQB-0333 号”，由于企业尚未取得环评批复即开工建设，2022 年 1 月 21 日，成都市生态环境局以“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对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开具《成都市生态环境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成环责改字[2021]CZ382 号），责令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认识到了自身的违法行为，停止继续违法建设，并接受处罚。

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委托四川省衡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6 月 22 日取得成都市崇州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环评审查批复（崇环评审〔2022〕9 号），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申领了全国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5101846696962573002X），本项目主要进行水族箱的生产加工，设计生产规模为年产 1 万套水族箱。

项目于 2022 年 9 月竣工，2022 年 10 月进入调试阶段，主体设施和与之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满足验收监测要求，符合验收监测条件。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11 月 8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在此基础上，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次环境保护验收范围：

- （1）主体工程：1 号厂房、2 号厂房
- （2）辅助工程：原材料库房、型材库房、胶水库房、成品仓库、半成品堆放区
- （3）公用工程：供电、供水、供气、排水工程
- （4）环保工程：废气收集及治理设施、废水处置设施、固废处置设施、噪声治理措施
- （5）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室、员工生活区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气排放情况及监测
- （2）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3) 废水排放情况及监测
- (4) 固体废物处置检查
- (5) 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检查
- (6) 环境管理检查
- (7) 公众意见调查的统计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1 项目车间 1 楼平面布置图

附图 4-2 项目车间 2 楼平面布置图

附图 4-3 项目车间 3 楼平面布置图

附图 4-4 项目 2 号厂房 4 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环保设施照片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投资备案表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排污许可证

附件 5 危废协议

附件 6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7 总量控制文件

附件 8 监测报告

附件 9 竣工及调示公示

附件 10 公众参与真实性承诺书

附件 11 工况证明

目录

表一项目概况、验收依据	1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3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18
表四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2
表五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25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7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28
表八结论与建议	31

表一项目概况、验收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工业区晨曦大道北段 43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水族箱				
行业类别	C2190 其他家具制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水族箱 1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水族箱 1 万套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8 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2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11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成都市崇州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四川省衡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5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 万	比例	33.3%
实际总概算	150 万	实际环保投资	50 万	比例	33.3%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实施）；</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修订版）》；</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09 月 01 日实施）；</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p> <p>(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9)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p>				

	<p>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川环办发[2018]26号，2018年3月2日）；</p> <p>（10）《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四川省衡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22年6月）。</p> <p>（11）成都市崇州生态环境局《关于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崇环评审（2022）9号，2022年6月22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根据环评建议以及项目现场实际情况，“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执行以下污染物排放标准：</p> <p>1、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VOCs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标准表3、表5；饮食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p> <p>2、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p> <p>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65dB(A)）</p> <p>4、固废：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p> <p>本项目环评建议进入环境总量控制指标，如下：</p> <p>废水：化学需氧量：0.918t/a、氨氮：0.083t/a、总磷：0.015t/a。</p> <p>废气：粉尘排放量：0.2911t/a、VOCs排放量：0.0260t/a</p>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2.1 工程建设内容

2.1.1 项目基本情况

成都市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为主要从事水族箱生产的一家民营企业，年生产水族箱一万套。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建成投产，租赁成都福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位于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宏业大道北段 778 号的全部厂房进行生产活动。

2019 年 8 月，随着企业的发展壮大，为完善企业产业链，公司在原 1#厂房内部建设一条与现有工程配套的玻璃裁切生产线，对外购的玻璃原片进行裁切；同时随着市场对现有工程产品（水族箱）美观程度要求的加强，企业在原有 2#厂房内新增雕刻机两台，用于水族箱地柜的雕花造型。

19 年技改项目仅在 17 年原有项目工程基础上新增配套工序（缸体玻璃裁切、地柜雕花造型），项目完成技改后全厂产品方案维持不变。

因与成都福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租约到期，成都市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投资 150 万元，租用成都金余家具有限公司已建 2#生产厂房（建筑面积 14680m²），建设“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以下称项目或本项目）。

由于企业尚未取得环评批复即开工建设，2022 年 1 月 21 日，成都市生态环境局以“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对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开具《成都市生态环境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成环责改字[2021]CZ382 号），责令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认识到了自身的违法行为，停止继续违法建设，并接受处罚。

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委托四川省衡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6 月 22 日成都市崇州生态环境局出具了《关于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崇环评审〔2022〕9 号）。

2.1.2 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成都市崇州市工业区晨曦大道北段 439 号，中心地理坐标分别为：东经 103.424 2462；北纬 30.2842192；建设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租赁成都金余家具有限公司已建空置厂房（2#生产厂房），位于成都市崇州市工业区晨曦大道北段 439 号，根据现场踏勘：

北侧：紧邻成都和睦家具有限公司（家具生产）、263m 处为全友家居二厂（家具生产）、463m 处为成都生泰整体家具有限公司（家具生产）；

东北：327m 处为成都美中美涂料有限公司（漆料生产）、525m 处为成都安居天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家具生产）、715m 处为全友仓库（仓库）、867m 处为村庄（67 户，约 268 人）

东侧：紧邻晨曦大道、121m 处为成都沃克家居有限公司（家具生产）；

东南：298m 处为明珠家具股份公司（家具生产）、514m 处为成都科蓝家具有限责任公司（家具生产）、700m 处为成都依贝思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板材生产）；

南侧：紧邻成都金余家具有限公司（沙发生产）、125m 处为成都田园都市休闲家具有限公司（家具生产）、220m 处为尼奥科尔曼（家具生产）、310m 处为卡司铂家居（家具生产）、458m 处为成都时尚一百家具有限公司（家具生产）671m 处为成都天天木业有限公司（671m）；

西南：138m 处为全友家私分厂（家具生产）、224m 处为成都市全友家居有限公司（家具生产）、1330m 处为富士电梯（电梯生产）、1350m 处为成都帝龙新材料有限公司（装饰纸生产）；

西侧：10m 处为空地（根据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图土地利用规划图可知，该土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1130m 处为成都民意制药公司（口服液生产）；

西北：635m 处为创新家具（家具生产）、484m 处为成都市巴克庄园家具有公司（家具生产）。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2.1.3 厂区布置

厂区东侧为办公楼，共 5F，与成都金余家具有限公司共用，本项目租用其中 3、4、F 供人员办公；厂区西侧为员工生活区、2 号厂房 4#生产车间；厂区中部为 1 号厂房，共 3F，1F（1#生产车间）为成品库房、半成品堆放区与玻璃加工区；2F（2#生产车间）为木工区、覆膜房、喷胶房、组装区；3F（3#生产车间）为粘缸粘拉条车间、组装区、包装区以及原料库房（内设胶水库房）。危废暂存间位于 2 号厂房北侧，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 1 号厂房 1F。

综上所述，厂区的平面布置合理划分生产区域、仓储及办公区域。功能分区明确、间距合

理、工艺流程顺畅，在生产车间布局时满足工艺流程，也满足功能分区要求及运输作业要求，整个工艺流程为流线型，节约能源消耗。厂区总平面布置合理。

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2.2 项目名称、性质、建设地点、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

建设性质：迁建

建设地点：成都市崇州市工业区晨曦大道北段 439 号

建设单位：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C36 其他家具制造

项目投资：150 万元

2.3 建设项目内容、规模及工程投资

2.3.1 工程投资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3.3%；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3.3%。

2.3.2 建设规模

表 2.3-1 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规模		备注
	搬迁前	搬迁后	
水族箱	1 万套/年	1 万套/年	一套水族箱含箱体和底柜各一个

本项目产品如下图所示：



2.3.3 建设内容及项目组成表

表 2.3-2 工程组成与实际组成对照表

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和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3F 生产厂房的第 1 F)	为厂房 1F,可使用建筑面积约 4410m ² ,设置玻璃加工区(1176m ²)、半成品堆放区(1646m ² ,内设 30m ² 一般固废暂存区)、成品库房(1588m ²),主要设备为 2 台玻璃上片机、1 台玻璃切割机、3 台双直线磨边机、2 台单边磨机、3 台玻璃钻孔机、2 台清洗机	同环评	清洗废水、磨边废水
	2#生产车间(3F 生产厂房的第 2F)	为厂房 2F,可使用建筑面积约 4410m ² ,设置木工区(1764m ²)、组装区(660m ²)、喷胶房(200m ²)、覆膜房(350m ²)。木工区设有:1 台双工位雕刻开料机、1 台立式单轴铣床、1 台介刀分切机、5 台台锯、1 台木工钻床、2 台二排钻、3 台空压机、1 台板式多片锯、1 台自动钻孔机、6 台砂带机、3 台地镂、4 台吊镂、6 台雕刻机、1 台激光雕刻机;喷胶房设有 5 台水帘收集器;覆膜房设有 3 台真空吸塑机	同环评	木工粉尘、木材废边角料、噪声、废弃胶包装、有机废气、废包装材料
	3#生产车间(3F 生产厂房的第 3F)	为厂房 3F,可使用建筑面积约 4410m ² ,设置原材料库房(880m ²)、胶水库房(10m ²)、包装区(2046m ²)、组装区(1064m ²)、粘缸、粘拉条车间(600m ²),主要设备为胶枪	同环评	有机废气、废包装材料
	2 号 厂 房	4#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西北侧,可使用建筑面积约 387.5m ² ,设置有铝合金加工车间(267.5m ²)、型材库房(102m ²),其中铝合金加工车间设有:设有 1 台钻、1 台 25 重型台钻、1 台开榫机、1 台推台锯、1 台铝材切割机、1 台倒角机、1 台双头锯、1 台冲床	同环评	铝材粉尘、铝材废边角料
环保设施	废 水 处 理	隔油器 位于厂区西侧餐厅处,增设满足本项目高峰阶段小时排水量 0.453m ³ /h(水力变化系数 1.5)的隔油器	同环评	废油
	玻璃加工线沉淀池	位于厂房北侧旁,容积为 120m ³ 的三级沉淀池用于玻璃清洁循环水沉淀,铺设水泥基防渗混凝土+一体化玻璃钢,渗透系数≤10-7cm/s	同环评	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
	生活污水预处理池	依托成都金余家具有限公司已建的 2 个预处理池(容积共为 100m ³ ,富余处理能	同环评	办公、生活污水

		力 83.36m ³ /d)，且已对预处理池进行一体化玻璃钢处理，满足防渗要求		
废气处理	中央除尘装置	设立 1 套，位于 2#车间木工区外侧一楼，采用侧抽风或下抽风+中央除尘方式对木工粉尘进行处理，系统风量约 50000m ³ /h，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设立 2 套，一套位于 2#车间木工区外侧一楼，采用侧抽风或下抽风+中央除尘方式对木工粉尘进行处理，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一套位于 2#车间木工区外侧二楼，采用脉冲除尘器对木工粉尘进行处理，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木工粉末
	活性炭吸附装置	1 套二级活性炭净化系统，系统风量约 42750m ³ /h，1 根 15m 高排气筒。	同环评	噪声、有机废气、废活性炭
	油烟净化器	位于厂区西侧厨房处，设置集气罩 1 台油烟净化器，食堂油烟由集气罩收集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由油烟管道排放	同环评	油烟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区	位于 1#生产车间内，面积为 30m ²	同环评	固废
	危废暂存间	位于厂房西北侧，面积为 10m ² ，设置防渗托盘，暂存间地面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危险废物流材料，渗透系数≤10 ⁻¹⁰ cm/s	同环评	危险废物
	噪声治理	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	同环评	噪声
公用工程	供电工程	依托市政供电	同环评	/
	供水工程	市政给水管网供水	同环评	/
	供气工程	依托燃气公司供气	同环评	/
	排水工程	采用雨污分流	同环评	
办公及生活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东侧，5F，与成都金余家具有限公司共用，其中 3、4、5F 为本项目员工办公	同环评	办公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噪声
	员工生活区	建筑面积 1060m ² ，位于厂区西侧，4F，用于 60 名员工住宿，一楼用作食堂内设洗碗池，提供三餐，可供 80 名员工就餐	同环评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餐厨垃圾
仓储工	原材料库房	位于 1 号厂房 3#生产车间内部，面积约 880m ² ，用于项目运营过程中玻璃、板材等原料的储存	同环评	/

程	型材库房	位于2号厂房4#车间内部,面积约为102m ² ,用于项目运营过程中铝合金型材的储存	同环评	/
	胶水库房	位于1号厂房3#生产车间原材料库房内部,面积为10m ² ,用于所用胶水储存	同环评	/
	成品仓库	位于1#生产车间内,面积为1588m ² ,用于项目产品的暂存	同环评	/
	半成品堆放区	位于1号厂房内1#生产车间,面积约1646m ²	同环评	/

2.4 原辅材料消耗、主要设备及水平衡

2.4.1 原辅材料消耗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动力消耗见表2.4-1。

表2.4-1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动力消耗一览表

项目	名称	单位	年耗量		主要成分	包装形式	储存位置	
			环评用量	验收用量				
主 辅 料	成品玻璃	t/a	1233	1233	CaSiO ₃ 、SiO	箱装	存放于原材料库房	
	缸体、水槽	WACKER131 专业有机硅密封胶	L/a	2268	2268		箱装(24支箱,每支规格为300mL)	存放于胶水库房
		WACKER121 专业级有机硅密封胶		1512	1512			
		WD-800 高级硅酮耐候密封胶		1620	1620			
	缸盖、框架	铝合金型材	t/a	37	37	/	箱装	存放于型材库房
	缸盖、门板	中纤板及多层板	m ³ /a	300	300	/	箱装	
		吸塑木纹纸	m/a	34774	34774	/	箱装	
		真空吸塑胶	t/a	2	2	水性聚氨酯乳液	桶装(购买规格为20kg/桶)	存放于胶水库房
	总装	照明系统	套	10000	10000	含LED灯、灯线、控制器等	箱装	存放于原材料库房
		放水系统	套	10000	10000	含水管、胶垫、法兰等	箱装	
		过滤系统	套	10000	10000	含过滤桶、冰管、法兰等	箱装	
泵氧系统		套	10000	10000	含水泵、氧原等	箱装		
贴纸		张	10000	10000	铜版纸	箱装		
螺丝		t/a	0.5	0.5	/	盒装		

	絮凝剂	t/a	2	2	硫酸铝	袋装	存放于原材料库房
	机油	kg/a	150	150	/	桶装	
	黄油	kg/a	5	5	/		
	液压油	kg/a	50	50	/		
能源消耗	电力	KWh/a	720000		/	市政电网	
	天然气	Nm ³	1800		/	市政供气	
	水	m ³ /a	2557		/	市政管网	

2.4.2 项目工程主要组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2.4-2。

表2.4-2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环评用量	验收用量	
1	玻璃上片机		2	2	玻璃线
2	玻璃切割机		1	1	玻璃线
3	单边磨边机	CGZ11352	2	2	玻璃线
4	玻璃双直线磨边机	GSM2440C/2840C	3	3	玻璃线
5	玻璃钻孔机	RZK480	3	3	玻璃线
6	玻璃清洗机		2	2	玻璃线
7	胶枪		7	7	玻璃线
8	双工位雕刻开料机	直排 16 刀	1	1	木工组
9	介刀分切机		1	1	木工组
10	板式多片锯		1	1	木工组
11	台锯	MJ6130TY	5	5	木工组
12	自动钻孔机		1	1	木工组
13	二排钻		2	2	木工组
14	木工钻床		1	1	木工组
15	砂带机		6	6	木工组
16	雕刻机		6	6	木工组
17	激光雕刻机		1	1	木工组
18	地镂	MX5115	3	3	木工组
19	吊镂	GT 港通	4	4	木工组
20	立式单轴铣床	MX5117B	1	1	木工组
21	真空吸塑机	TM2480B	3	3	木工组
22	喷枪		5	5	木工组
23	台钻		1	1	铝型材加工组
24	开榫机		1	1	铝型材加工组
25	铝材切割机		1	1	铝型材加工组
26	倒角机		1	1	铝型材加工组

27	冲床		1	1	铝型材加工组
28	25 重型台钻	25 重型	1	1	铝型材加工组
29	推台锯		1	1	铝型材加工组
30	双头锯	/	1	1	铝型材加工组
31	空压机	JF-20A	3	3	

2.4.3 人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为 60 人，全年工作日为 300 天，实行 8 小时工作制，项目在厂区内设置有食堂和宿舍，每天就餐人数约 60 人，住宿人数约 60 人。

2.5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工艺为水族箱箱体与水族箱底柜的生产制作。

箱体是由缸体、缸盖组成；底柜是由门板、框架与水槽组成。

(1) 箱体缸体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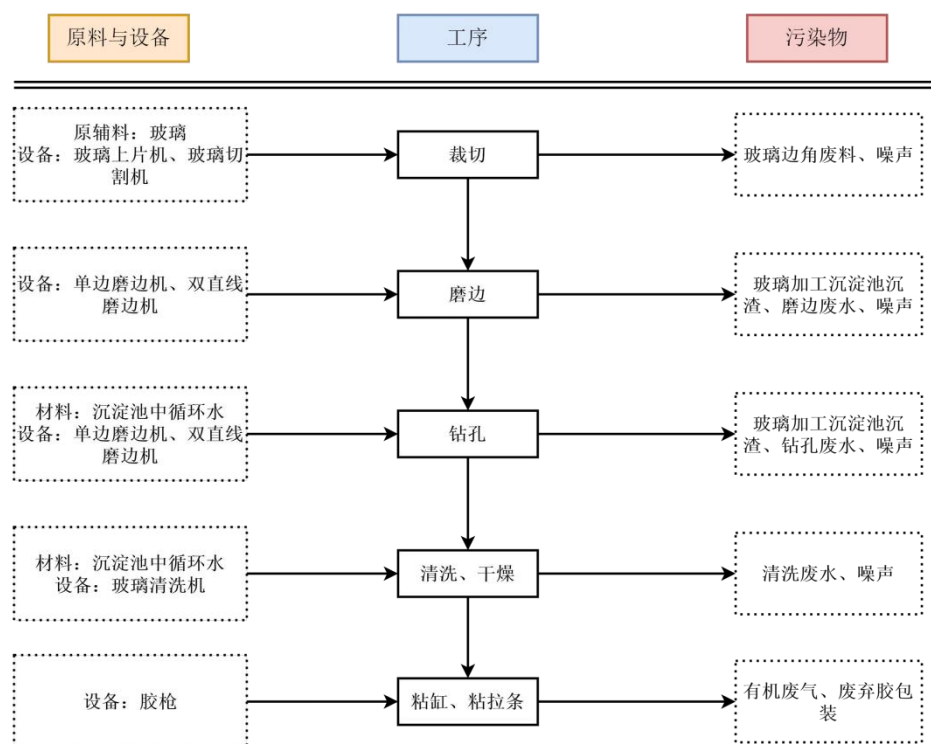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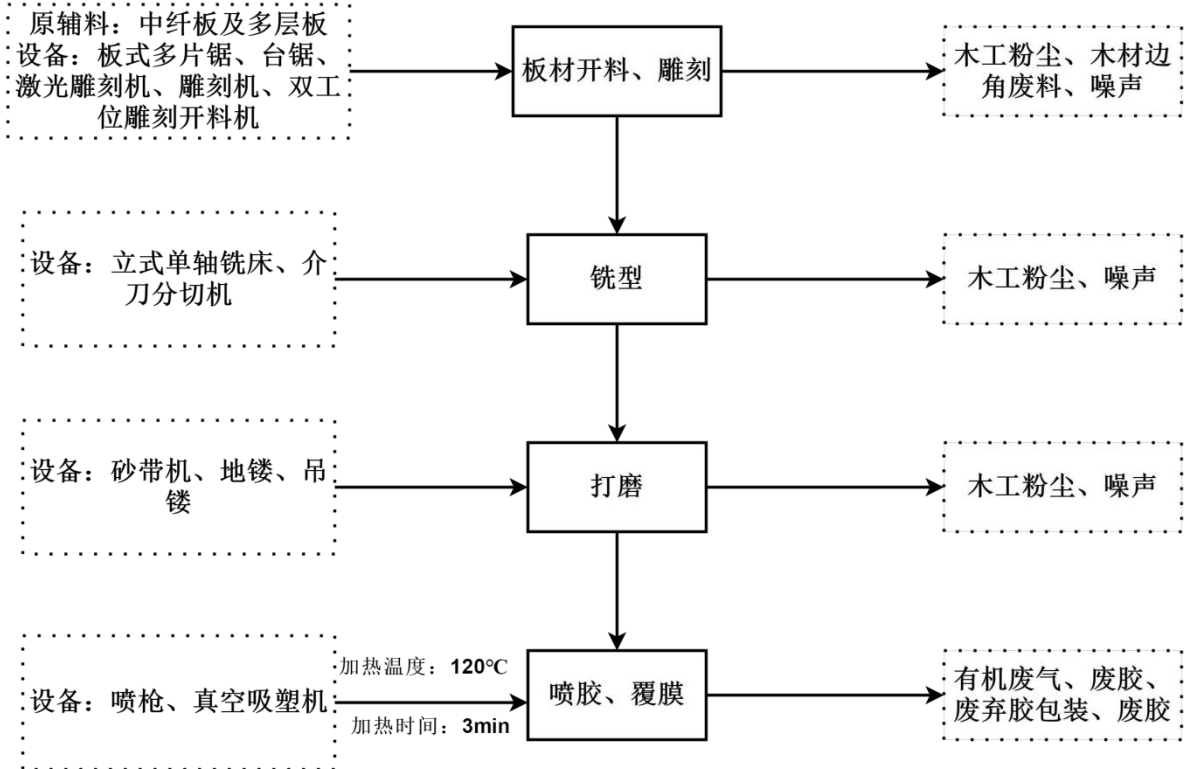


图 2.5-1 缸体生产工艺流程图

(2) 箱体缸盖生产工艺



木料部分



型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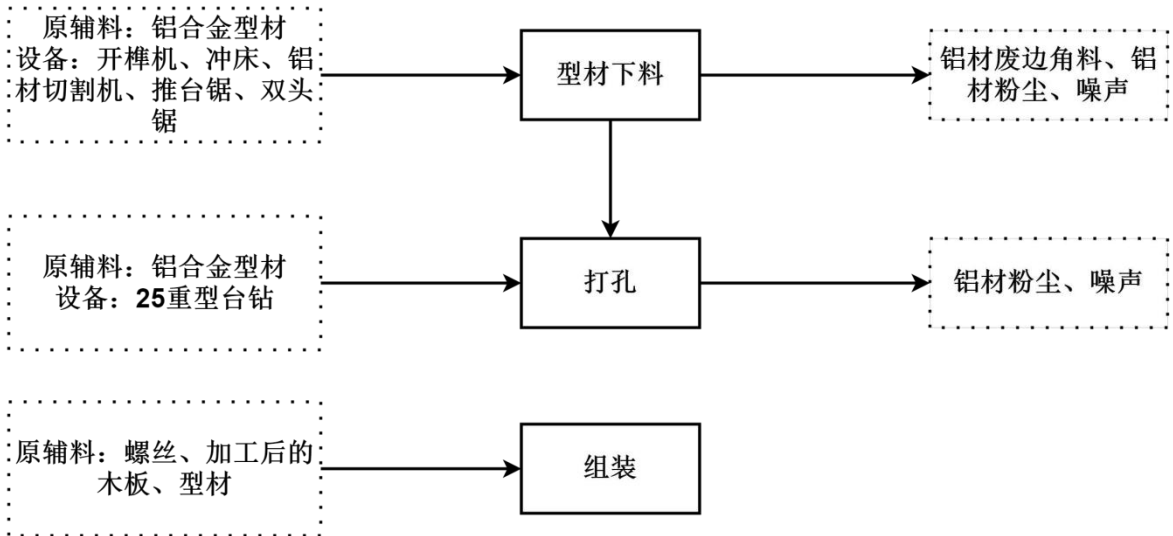


图 2.5-2 缸盖生产工艺流程

(3) 框架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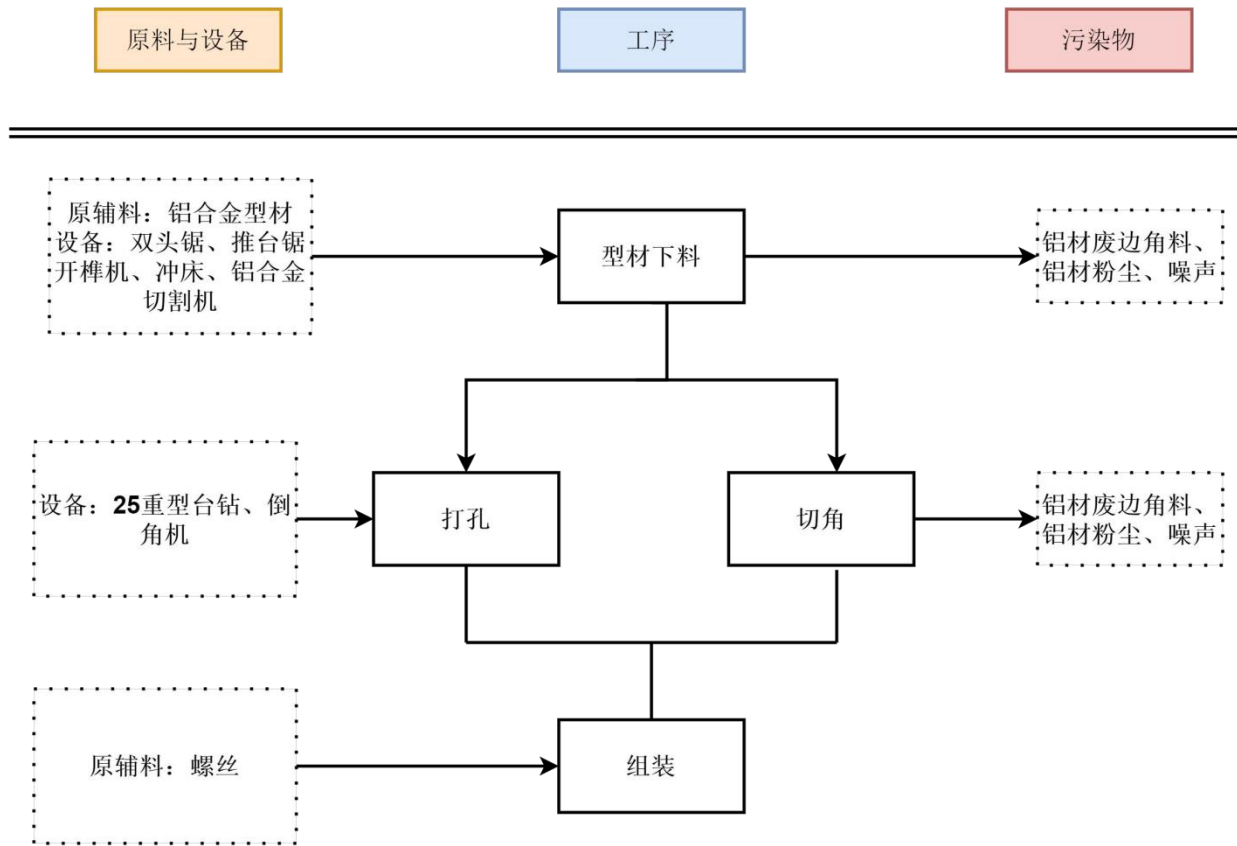


图 2.5-3 框架生产工艺流程

(4) 底柜门板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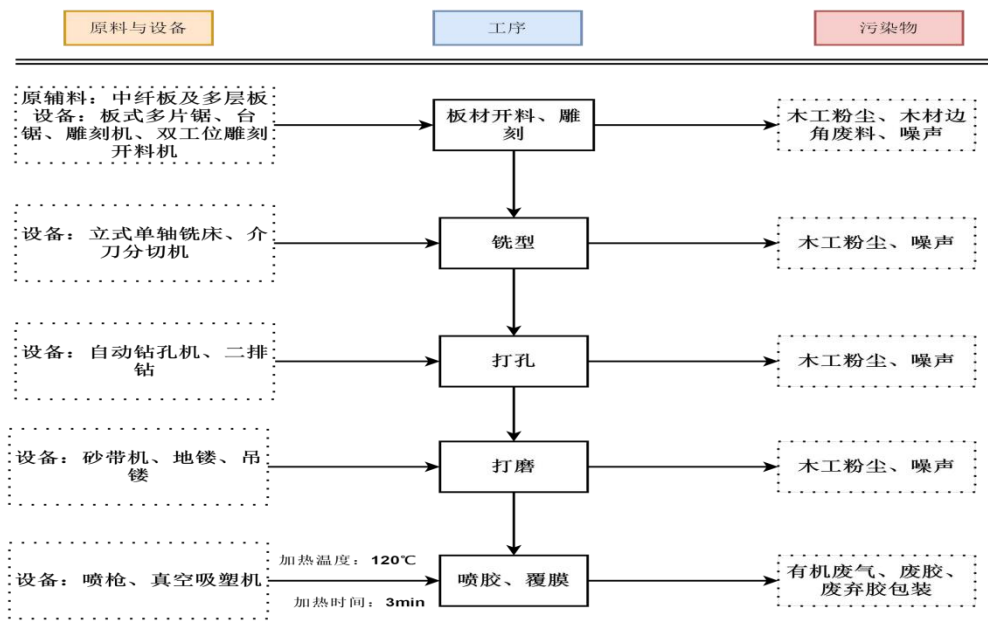


图 2.5-4 门板生产工艺流程

(5) 底柜水槽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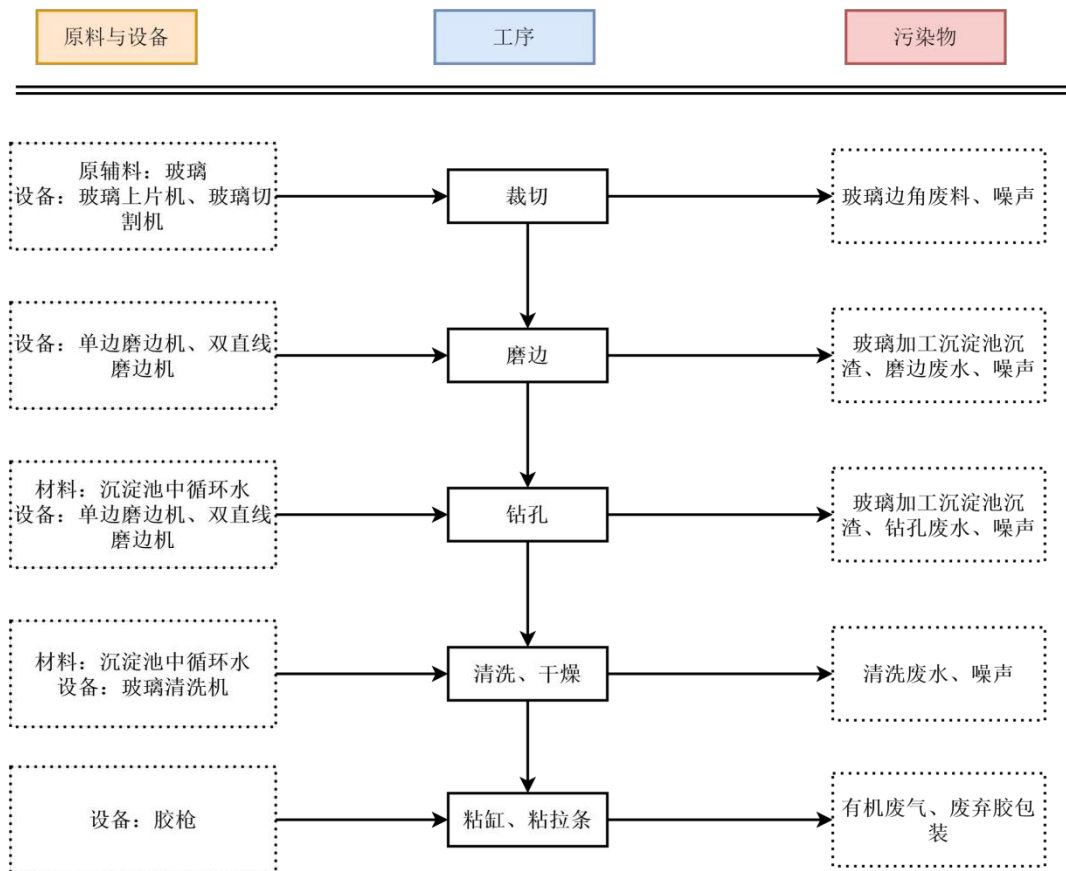


图 2.5-5 水槽生产工艺流程

(6) 总装工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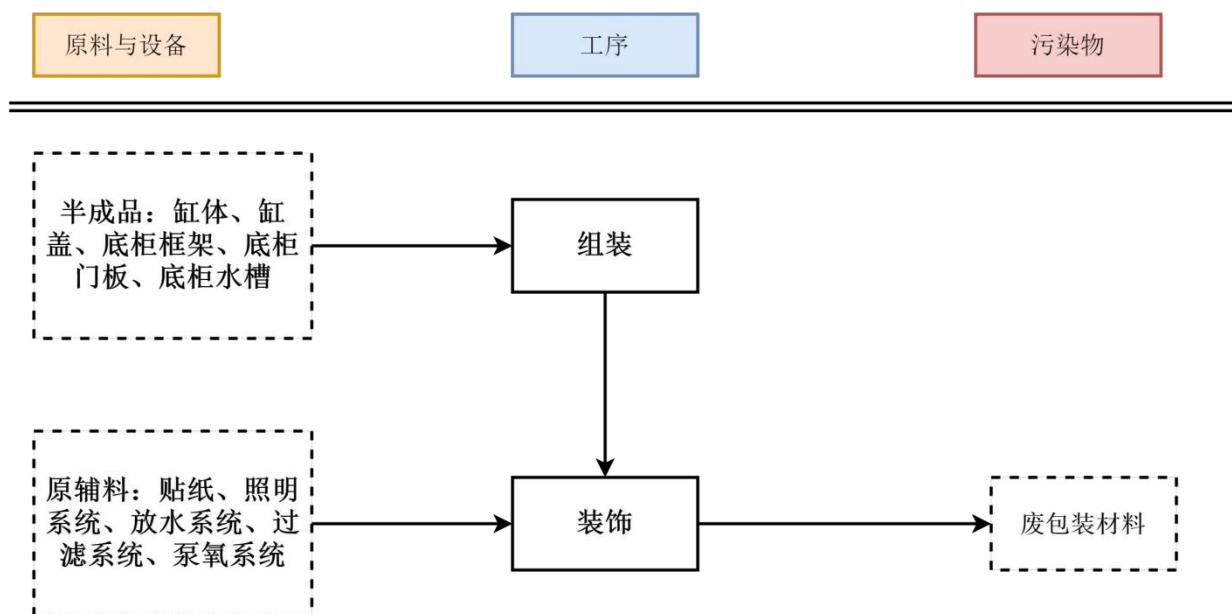


图 2.5-6 总装工序

(1) 缸体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裁切：使用玻璃上片机、玻璃切割机对外购玻璃原片按照产品所需尺寸进行切割，本工序采用湿法加工。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玻璃边角废料

磨边：使用单边磨边机和双直线磨边机对裁切好的玻片按照要求进行打磨，使玻片四周平整，同时利用沉淀池中循环水将产生的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进行收集，本工序采用湿法加工。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磨边废水、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

钻孔：使用玻璃钻孔机对水族箱缸底玻片进行钻孔工序，同时利用沉淀池中循环水将产生的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进行收集。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钻孔废水、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

清洗、干燥：磨边和钻孔完成后的玻片传送至玻璃清洗机，使用经沉淀处理后的生产用水对玻片表面进行清洗后自然干燥。本工序不使用清洗剂。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清洗废水、噪声

粘缸、粘拉条：利用装好玻璃密封胶的胶枪将 5 块玻璃粘为一个玻璃缸，并在粘好的玻璃缸上沿粘拉条，以加固缸体的承压能力。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有机废气、废弃胶包装。

(2) 箱体缸盖生产工艺

木料部分：

板材开料、雕刻：使用板式多片锯、台锯将板材锯为所需尺寸，使用激光雕刻机、雕刻机、双工位雕刻机将板材雕刻为所需要的形状，产生粉尘用集气罩收集。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木工粉尘、噪声、木材废边角料

铣型：用立式单轴铣床、介刀分切机将加工后的木板再次加工为最终所需要形状。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木工粉尘、噪声

打磨：用砂带机、地镂、吊镂将完成造型的木板打磨光滑，产生粉尘用集气罩收集。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木工粉尘、噪声

喷胶、覆膜：通过使用喷枪将吸塑胶均匀喷在打磨后的板件上后，用真空吸塑机（温度 120°，加热 3 分钟）将木纹纸覆在已喷胶的板材上。此工序中喷胶产生的废胶经水帘收集器收集后定期加入絮凝剂打捞，水帘收集器中废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有机废气、废胶、废弃胶包装

型材部分：

型材下料：使用开榫机、冲床、铝材切割机、台钻将铝合金型材加工为所需形状。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铝材边角废料、噪声、铝材粉尘

组装：利用螺丝将加工后的型材、木板进行组装成为缸盖。

(3) 底柜工艺流程简述：

①框架生产工艺：

型材下料：使用开榫机、冲床、铝材切割机、双头锯、台锯将铝合金型材加工为所需形状。本工序为干式加工。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铝材边角废料、噪声、铝材粉尘

打孔：使用 25 重型台钻对加工后的铝合金型材打孔。本工序为干式加工。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铝材粉尘、噪声

切角：使用倒角机对加工后的铝合金型材边缘按所需角度进行切割，以得到直角便于组装。本工序为干式加工。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铝材边角废料、噪声、铝材粉尘

组装：使用加工好的型材和外购的螺丝组装框架。

②门板生产工艺：

板材开料、雕刻：使用板式多片锯、台锯将板材锯为所需尺寸，使用激光雕刻机、雕刻机、双工位雕刻机将板材雕刻为所需要的形状，产生粉尘用集气罩收集。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木工粉尘、噪声、木材废边角料

铣型：用立式单轴铣床、介刀分切机将加工后的木板再次加工为最终所需要形状。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木工粉尘、噪声

打孔：使用自动钻孔机、二排钻对铣型后的木板打孔。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木工粉尘、噪声

打磨：用砂带机、地镂、吊镂将完成造型的木板打磨光滑，产生粉尘用集气罩收集。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木工粉尘、噪声

喷胶、覆膜：通过使用喷枪将吸塑胶均匀喷在打磨后的板件上后，用真空吸塑机（温度 120°，加热 3 分钟）将木纹纸覆在已喷胶的板材上。此工序中喷胶产生的废胶经水帘收集器收集后由沉淀池循环，水帘收集器中废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有机废气、废胶、废弃胶包装

③水槽生产工艺：

水槽生产工艺与缸体生产工艺相似，仅尺寸不同。

裁切：使用玻璃上片机、玻璃切割机对外购玻璃原片按照产品所需尺寸进行切割，本工序采用湿法加工。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玻璃边角废料

磨边：使用单边磨边机和双直线磨边机对裁切好的玻片按照要求进行打磨，使玻片四周平整，同时利用沉淀池中循环水将产生的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进行收集，本工序采用湿法加工。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磨边废水、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

钻孔：使用玻璃钻孔机对水族箱缸底玻片进行钻孔工序，同时利用沉淀池中循环水将产生的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进行收集。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钻孔废水、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

清洗、干燥：磨边和钻孔完成后的的玻片传送至玻璃清洗机，使用经沉淀处理后的生产用水对玻片表面进行清洗后自然干燥。本工序不使用清洗剂。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清洗废水、噪声

粘缸、粘拉条：利用装好玻璃密封胶的胶枪将 5 块玻璃粘为一个玻璃缸，并在粘好的玻璃缸上沿粘拉条，以加固缸体的承压能力。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有机废气、废弃胶包装

(4) 总装工序：

组装：将做好的半成品（缸体、缸盖、底柜框架、底柜门板、底柜水槽）进行组装。

装饰：将外购的照明系统、放水系统、过滤系统、泵氧系统放置水族箱其中，再将利用外购的贴纸进行装饰。

该工序产生废包装材料。

装饰完成后，由人工检查产品外观，无误后打包入库。

2.6 排污许可证信息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其他家具制造”，本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中的登记管理。

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5101846696962573002X。

2.7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对现场的调查和对企业的资料收集，项目在实际建设的过程中，存在于环评建设不一致的地方，本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见表 2.7-1。

表2.7-1本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废气处理设施	木工粉尘（包括下料、雕刻、打孔和打磨）采用侧抽风或下抽风方式收集粉尘+中央除尘器处理+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木工打磨区为密闭区域，打磨粉尘密闭抽风收集+1 套脉冲除尘器处理+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木工其余区域粉尘（包括下料、雕刻和打孔）经侧抽风或下抽风方式收集+1 套中央除尘器处理+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为了减小/避免打磨粉尘发生尘爆，本项目对打磨区粉尘单独收集和处理后通过 1 根排气筒排放；同时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家具制造工业》（HJ 1027-2019），新增排气筒属于一般排放口，不属于主要排放口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除上述变化外，其余建设内容与原环评基本一致。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可知：上述变化不涉及重大变动。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3.1 废水的产生及治理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为玻璃加工生产废水（玻璃裁切、磨边、钻孔、清洗废水）以及用于收集废胶的水帘除尘用水。玻璃加工处用水经过容积共为 120m³的三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

喷胶房 5 个喷胶工位，设有 5 台水帘收集器（每台设备内配备有不锈钢循环水槽，容积为 0.5m³），日常情况下，水帘收集器用水经设备内不锈钢循环水槽收集，企业定期在水帘收集器内不锈钢循环水槽中添加絮凝剂处理后循环使用，水帘收集器中废胶定期打捞后收集交由四川皓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食堂废水经隔油器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依托的成都金余家具有限公司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

3.2 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项目玻璃加工工序均为湿法加工，不产生颗粒物。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铝合金型材下料、打孔、切角产生的铝材粉尘；板材开料、雕刻、铣型、打孔、打磨工序产生的木工粉尘；粘缸、粘拉条和喷胶、覆膜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

1.食堂油烟：项目营运过程产生的油烟主要来自食堂烹调时产生的油烟，油烟主要是食用油及食品在高温的挥发物及其冷凝物气溶胶、水气及室内含尘气体的混合气体。

处理措施：食堂油烟由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由油烟管道引至一楼楼外排放，油烟经管道外排，对周边环境影响小。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 2 中小型规模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相关要求。

2.粉尘

①铝材粉尘

本项目铝合金型材下料、打孔、切角等工序会产生一定的铝材粉尘，主要集中在 2 号厂房 4 #生产车间

2 号厂房 4#生产车间面积为 387.5m²，高 5m，采取自然通风，通风次数为 6 次/h。

2 号厂房 4#生产车间进出口设置软帘，使 2 号厂房 4#生产车间生产作业时为密闭空间，

铝合金型材下料设备设置双桶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进行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②木工粉尘

本项目生产过程在木料下料、雕刻、铣型、打孔、打磨等工序中将产生一定量的木料粉尘，集中在 1 号厂房 2#生产车间木工区。

木工区为 2#生产车间内隔建的相对密闭区域，企业已在木工粉尘产污设施处设置集气罩，共设有 36 个集气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木工粉尘进入主风管，再通过室外的中央除尘器和一套脉冲除尘器集中处理后由两根 15m 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 120mg/m³，排放速率小于 3.5kg/h）的要求。

3.有机废气

本项目有机废气主要来自 1 号厂房中 2#生产车间喷胶、覆膜工艺和 3#生产车间的粘缸、粘拉条工艺。其中：

①板材经过喷胶工艺后附着真空吸塑胶后覆膜，覆膜采用吸塑木纹纸，木纹纸无有机废气产生，故 2#生产车间喷胶、覆膜工艺仅为使用真空吸塑胶产生的有机废气。

②3#生产车间产生的有机废气为粘缸、粘拉条工艺处。其中，此工艺使用 WACKER131 专业有机硅密封胶、WACKER121 专业级有机硅密封胶、WD-800 高级硅酮耐候密封胶三种密封胶。

本项目设置独立相对密闭喷胶房，喷胶废气经水帘收集器中内设集气罩收集；2#生产车间隔建单独的相对密闭覆膜房，覆膜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3#生产车间隔建一个密闭的粘缸粘拉条车间，设置抽风装置收集粘缸粘拉条有机废气，收集效率可达到 90%，以上有机气体经统一收集后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二级活性炭处理效率 90%计）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3 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项目采取昼间运营，夜间不运营；设备选型上选用先进的、噪音低、震动小的生产设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对于振动较大的冲床，安装减振器，风机安装消声器，来减少设备的振动，有效减少振动对厂房等设施的影响；企业在布设生产设备时，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置于厂房内合理位置，在厂房外中央除尘、活性炭装置安装隔音板，按照《压缩空气站设计规范》GB 50029-2014 建立单独的空压机房，进一步隔音降噪，有效减少噪声对厂房等设施的影响。

3.4 固体废物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主要有玻璃边角废料、清掏后的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木工粉尘、木工边角废料、废铝材边角料、铝材粉尘、废包装材料、办公生活垃圾、处理池污泥。

项目在 1 号厂房 1#生产车间内设有一般固废临时暂存点（占地面积 30m²），玻璃边角废料、清掏后的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定期外售给玻璃生产厂商；木工粉尘、木工边角废料定期外售给板材加工厂回收；废铝材边角料、铝材粉尘，定期收集后外售给铝合金生产厂商；废包装材料、办公生活垃圾、处理池污泥由市政定期清运。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弃胶包装、废黄油、废机油、废液压油、废胶、水帘收集器中废水。

项目在厂区西北侧已设置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10m³），于 2022 年与四川皓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废协议，危废协议中包含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弃胶包装、废黄油、废机油、废液压油、废胶、水帘收集器中废水。

表 3-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统计表

序号	废弃物名称	产生量 t/a	代码	来源	处置措施
一般固废					
1	玻璃边角废料	6	210-999-08	玻璃加工	外售给玻璃生产厂商
2	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	4	210-999-08	玻璃加工	
3	木工粉尘	0.0093	210-999-66	木材加工	外售给板材生产厂商
4	木材废边角料	2.5	210-999-03	木材加工	
5	废铝材边角料	1	210-999-01	金属下料	外售给铝合金生产厂商
6	铝材粉尘	0.014	210-999-01	金属下料	
7	废包装材料	0.001	210-999-49	生产过程	市政统一清运
8	办公、生活垃圾	1.2	/	办公生活	
9	餐厨垃圾	1.8	/	办公生活	市政统一清运
10	预处理池污泥	/	/	办公生活	
危险废物					
1	废活性炭	0.62	900-039-49	废气处理	由四川皓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进行处理
2	废过滤棉	0.02	900-041-49	废气处理	
3	废弃胶包装	0.3	900-041-49	生产过程	
4	废黄油、废机油	0.155	900-217-08	设备维护	
5	废液压油	0.05	900-218-08		
6	废胶	0.01	900-014-13	生产过程	
7	水帘收集器废水	10	900-041-49	生产过程	

8	废油桶	0.00032	900-249-08	设备维护	
---	-----	---------	------------	------	--

3.5 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3.3%；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3.3%。具体情况见表 3.5-1。

表3.5-1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项目		内容	投资
运营期	废水治理	食堂废水所用隔油器	1
		玻璃加工三级沉淀池：120m ³	8
		水帘收集器：5 个×0.5m ³ 不锈钢循环水槽	已有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已建预处理池处理	已有
	废气治理	食堂设置集气罩+一台油烟净化器	1.5
		铝材下料粉尘：双桶布袋除尘器处置	已有
		木工工序产生的木工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主风管，再通过室外的中央除尘器和脉冲除尘器集中处理后由两根高度 15m 排气筒排放	13
		喷胶、覆膜、粘缸粘拉条产生的有机废气集气罩或车间密闭收集后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位于厂房楼顶)处理后通过 1 根距地面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4.5
	噪声治理	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减震等措施	4
	固废处置	一般暂存区：占地面积 30m ² ，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设置暂存区	1.5
		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 10m ² 防渗混凝土+环氧树脂漆+防渗托盘等进行防渗处置，张贴规范的标识标牌	2
	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防治	危废间、沉淀池、胶水库房按照重点防渗区要求进行防渗；生产车间按照一般防渗区要求进行防渗	1.5
	风险防范措施	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从组织机构、救援保障、报警通讯、应急监测及救护保障、应急处理措施、事故原因调查分析等方面制定严格的制度，并定期组织培训、演练	1
		危废暂存间设置防渗托盘，地面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混凝土+2mm 环氧树脂漆+防渗托盘	计入防渗
配置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2	
合计			50

表四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主要结论和建议

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建设地址符合崇州市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项目运营过程中尽管不可避免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但与之配套的环保设施比较完善，治理方案选择合理，只要认真加强管理、落实环保措施，完全能满足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要求。在贯彻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表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决定

成都市崇州生态环境局关于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崇环评审〔2022〕9号）：

你公司报送的位于崇州市工业区晨曦大道北段439号(30°38'42.192"N,103°42'42.462"E)的《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已于2021年9月建成。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同意你公司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严格总量和排污权指标使用控制。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及来源详见《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审核表》（崇建量[2021]8号）。

三、项目已通过《四川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备案(川投资备[2110-510184-04-01-678749]FGQB-0333号)。项目投资为1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1、主体建设为：1号厂房1#生产车间(1F/3F,4410m²)设置玻璃加工区(1176m²)、半成品堆放区(1646m²)、成品库房(1588m²)；1号厂房2#生产车间(2F/3F,4410m²)设置木工区(1764m²)、组装区(660m²)、喷胶房(200m²)、覆膜房(350m²)；1号厂房3#生产车间(3F/3F,4410m²)设置原材料库房(880m²)、胶水库房(10m²)、包装区(2046m²)、组装区(1064m²)、粘缸和粘拉条车间(6006

m²)。2号厂房4#生产车间(387.5m²)设置铝合金加工车间、型材库房。

2、依托和配套设施为：办公区、供水、供电等。

3、污染防治设施：食堂废水隔油器、玻璃加工三级沉淀池(120m³)、双桶布袋除尘器、生活污水预处理池2个(100m³)。

3)、中央除尘系统、过滤棉、有机废气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工艺)、食堂油烟净化器、一般固废暂存间(30m²)、危废暂存间(10m²)等。

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加工水族箱10000套/年的生产能力。

四、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五、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具体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严格废水设施建设。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玻璃加工废水(玻璃裁切、磨边、钻孔、清洗废水)和水帘收集后，通过玻璃加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废水一并收集后，经生活污水预处理池预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西河。

2、严格落实废气处理措施。铝材加工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密闭收集后，通过双桶布袋除尘器处理。木工下料、雕刻、铣型、打孔、打磨等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1套中央除尘系统处理达标后，由1根15米高的排气筒(P1)排放。喷胶、覆膜、粘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其中喷胶废水须经水帘处理)密闭收集后，经1套有机废气处理系统(“二级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达标后，由1根15米高的排气筒(P2)排放。厂界安装挥发性有机物电子围栏。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食堂楼顶高空排放。

3、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玻璃切割机、磨边机等主要产噪设备通过基础减振、隔声降噪、安装消声器、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加强维护和控制作业时间(夜间不生产)等措施进行控制，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4、加强固体废弃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废包装材料、玻璃边角废料、木工粉尘、木料边角料等一般固体废物，采取密闭、回收利用等有效措施，进行集中收集、规范暂存，定期交由具有处置能力的企业进行处置。废机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等危险废弃物，采取集中收集，严格落实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的“四防”措施，规范暂存，设置规范的标牌、标识，实行专人管理和“五联单”制度，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

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由所在地城管部门收集处理。严禁在厂内使用燃煤和焚烧各类固体废物。

5、严格地下水防治措施。须做好危废暂存间等重点区域的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三防”措施，防止事故污染地下水。

6、强化环境污染风险防范。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制定各项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强化生产运行过程风险防范管理，避免和控制风险事故可能导致的环境污染。

7、严格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其他环保措施。

六、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你单位应认真落实排污许可管理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前，主动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项目竣工后，必须按照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做好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否则，将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七、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必须重新报批。

八、成都智能应用功能区管委会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成都市崇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将其纳入“双随机”抽查范围。

表五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单位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HM-XC-QJ-012-04 HM-XC-QJ-012-07	/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HM-SY-QJ-016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HM-SY-QJ-012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2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1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 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HM-SY-QJ-005	0.06	mg/L
	动植物油			0.06	mg/L
固定污染源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HM-SY-QJ-004-01	0.07	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HM-SY-QJ-015	1.0	mg/m ³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红外分光测油仪 HM-SY-QJ-005	0.1	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HM-SY-QJ-012	0.001	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HM-SY-QJ-004-01	0.07	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HM-XC-QJ-004-06 声级校准器 HM-XC-QJ-008-02	/	dB (A)

5.2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科学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储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进行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3) 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 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必须获环境监测资质合格证：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5) 监测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6) 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平行样、加标回收样的比例不得低于 10%。

(7) 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审”制度。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表6.1-1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及监测周期表

检测类型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	4次/天, 检测2天

6.2 废气监测

表6.2-1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及监测周期表

检测类型	点位序号及名称	采样断面尺寸 m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固定污染源废气	2#: 中央除尘废气排气筒	Φ0.80	颗粒物	3次/天, 检测2天
	3#: 脉冲除尘废气排气筒	Φ0.60		
	4#: 有机废气排气筒	Φ0.70	非甲烷总烃	
	5#: 食堂油烟废气排气筒	Φ0.30	油烟	
无组织废气	6#: 周界西偏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3次/天, 检测2天
	7#: 周界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		
	8#: 周界东偏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		
	9#: 周界东偏北侧外 3m, 高 1.5m 处	/		

6.3 噪声监测

表6.3-1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及监测周期表

检测类型	点位序号及名称	采样断面尺寸 m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10#: 厂界西偏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1次/天, 检测2天
	11#: 厂界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		
	12#: 厂界东偏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		
	13#: 厂界东偏北侧外 1m, 高 1.3m 处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检测日期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2.11.7	30 套/天	25 套/天	83%
2022.11.8		24 套/天	80%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检测结果

表7-1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1	2	3	4	均值
2022.11.7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无量纲	7.0	7.0	7.1	7.0	/
		化学需氧量	mg/L	146	131	138	134	13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3.8	85.1	83.6	94.6	86.8
		悬浮物	mg/L	54	57	59	50	55
		氨氮	mg/L	36.4	37.0	34.6	36.0	36.0
		总磷	mg/L	7.27	7.64	7.13	7.26	7.32
		石油类	mg/L	1.34	1.92	1.08	1.25	1.40
2022.11.8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无量纲	7.0	7.0	7.1	7.0	/
		化学需氧量	mg/L	138	131	137	142	13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6.9	93.6	89.2	79.2	87.2
		悬浮物	mg/L	52	56	51	60	55
		氨氮	mg/L	37.6	39.4	40.8	39.3	39.3
		总磷	mg/L	6.17	7.57	7.70	7.76	7.30
		石油类	mg/L	0.92	0.98	2.13	1.06	1.27
		动植物油	mg/L	0.80	1.50	0.78	0.95	1.01

7.2.2 废气检测结果

表7-2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排气筒高度 m	检测项目	检测内容	单位	检测结果			
						1	2	3	最大值
2022.11.7	2#: 中央除尘废气排气筒	15	颗粒物	流量	m ³ /h	20602	19802	20092	20602
				实测浓度	mg/m ³	2.2	2.2	1.9	2.2
				排放浓度	mg/m ³	2.2	2.2	1.9	2.2
				排放速率	kg/h	0.045	0.044	0.038	0.045
	3#: 脉冲除尘	15	颗粒物	流量	m ³ /h	14790	14853	13670	14853

2022.11.8	废气排气筒			实测浓度	mg/m ³	2.4	2.2	2.7	2.7			
				排放浓度	mg/m ³	2.4	2.2	2.7	2.7			
				排放速率	kg/h	0.035	0.033	0.037	0.037			
	4#: 有机废气排气筒	15	非甲烷总烃	流量	m ³ /h	9171	10491	9790	10491			
				实测浓度	mg/m ³	1.51	1.35	1.46	1.51			
				排放浓度	mg/m ³	1.51	1.35	1.46	1.51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4	0.014	0.014			
				2#: 中央除尘废气排气筒	15	颗粒物	流量	m ³ /h	20349	20939	19974	20939
							实测浓度	mg/m ³	2.0	1.8	1.9	2.0
	排放浓度	mg/m ³	2.0				1.8	1.9	2.0			
	3#: 脉冲除尘废气排气筒	15	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0.041	0.038	0.038	0.041			
				流量	m ³ /h	14600	14324	14553	14600			
实测浓度				mg/m ³	2.1	2.2	2.4	2.4				
4#: 有机废气排气筒	1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1	2.2	2.4	2.4				
			排放速率	kg/h	0.031	0.032	0.035	0.035				
			流量	m ³ /h	9747	9521	9680	9747				
			实测浓度	mg/m ³	1.38	1.30	1.40	1.40				
			排放浓度	mg/m ³	1.38	1.30	1.40	1.40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12	0.014	0.014				

表7-3油烟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排气筒高度 m	检测项目	检测内容	单位	检测结果					
						1	2	3	4	5	均值
2022.11.7	5#: 食堂油烟废气排气筒	6	油烟	流量	m ³ /h	1617	1599	1628	1613	1576	1607
				实测浓度	mg/m ³	3.6	1.1	1.7	2.2	1.2	2.0
				排放浓度	mg/m ³	1.2	0.4	0.6	0.7	0.4	0.7
2022.11.8	5#: 食堂油烟废气排气筒	6	油烟	流量	m ³ /h	1603	1605	1476	1653	1624	1592
				实测浓度	mg/m ³	0.5	5.0	1.1	2.4	2.3	3.2
				排放浓度	mg/m ³	0.2	1.6	0.3	0.8	0.7	1.0

表7-4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1	2	3	最大值
2022.11.7	6#: 周界西偏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7	0.77	0.76	0.77
	7#: 周界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67	0.71	0.52	0.71
	8#: 周界东偏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68	0.81	0.76	0.81
	9#: 周界东偏北侧外 3m, 高 1.5m 处			0.71	0.62	0.72	0.72
	6#: 周界西偏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颗粒物	mg/m ³	0.371	0.413	0.394	0.413

	7#: 周界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431	0.392	0.463	0.463
	8#: 周界东偏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340	0.397	0.360	0.397
	9#: 周界东偏北侧外 3m, 高 1.5m 处			0.412	0.432	0.396	0.432
2022.11.8	6#: 周界西偏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非甲烷 总烃	mg/m ³	0.58	0.70	0.69	0.70
	7#: 周界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69	0.77	0.77	0.77
	8#: 周界东偏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69	0.63	0.55	0.69
	9#: 周界东偏北侧外 3m, 高 1.5m 处			0.64	0.71	0.65	0.71
	6#: 周界西偏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颗粒物	mg/m ³	0.435	0.481	0.401	0.481
	7#: 周界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393	0.479	0.466	0.479
	8#: 周界东偏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378	0.343	0.366	0.378
	9#: 周界东偏北侧外 3m, 高 1.5m 处			0.357	0.437	0.364	0.437

7.2.3 噪声检测结果

表7-5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2022.11.7	10#: 厂界西偏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	dB (A)	昼间	风机、 打磨机	62
	11#: 厂界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62
	12#: 厂界东偏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61
	13#: 厂界东偏北侧外 1m, 高 1.3m 处					58
2022.11.8	10#: 厂界西偏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	dB (A)	昼间	风机、 打磨机	62
	11#: 厂界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63
	12#: 厂界东偏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62
	13#: 厂界东偏北侧外 1m, 高 1.3m 处					62

7.3 总量控制

表7-6本项目总量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环评申请值 (t/a)	总量控制文件 (崇建量【2022】8号) (t/a)	实际排放量 (t/a)
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	COD	0.918	0.918	0.252
	NH ₃ -N	0.083	0.083	0.069
	TP	0.015	0.015	0.013
	颗粒物 (有组织)	0.2911	0.2911	0.1896
	VOCs (有组织)	0.026	0.026	0.025

备注：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浓度和速率以监测两天的平均值计，废水排放口排水量为 1836m³/a，年生产 300 天。喷胶、覆膜工艺和 3#生产车间的粘缸、粘拉条工艺年工作时间为 1800h，木料下料、雕刻、铣型、打孔、打磨等工序年工作时间为 2400h，废水年排放量=废水日排放量 (m³/d) × 废水排放浓度 (mg/L) × 年工作天数 (d) × 10⁻⁶，废气排放量=排放速率 (kg/h) × 年工作时间 (h) × 10⁻³。

由上表可知，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为：COD0.252t/a、NH₃-N0.069t/a、TP 0.013t/a，颗粒物 0.1896t/a，VOCs0.025t/a，均满足环评及总量控制指标文件的总量要求。

表八结论与建议

8.1 结论

通过对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环境保护检查，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8.1.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和 pH 值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要求。

8.1.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其他家具制造”标准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要求，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其他”要求。

8.1.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8.1.4 固体废弃物

项目玻璃边角废料、清掏后的玻璃加工沉淀池沉渣，定期外售给玻璃生产厂商；木工粉尘、木工边角废料定期外售给板材加工厂回收；废铝材边角料、铝材粉尘，定期收集后外售给铝合金生产厂商；废包装材料、办公生活垃圾、处理池污泥由市政定期清运。

项目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弃胶包装、废黄油、废机油、废液压油、废胶、水帘收集器中废水定期由四川皓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进行处置。

8.1.5 总量控制

本项目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总量控制指标。

8.1.6 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建设工程按照规定要求履行了环评手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得到合理处置，环境管理体系健全。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2 建议

(1) 落实环保资金，多植高大树木，以实施治污措施，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对厂区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妥善收集、保管，严禁乱丢乱放。对该类废弃物的暂存场地采取防雨、防火及防渗漏措施，严防其二次污染。

(3) 企业应认真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明确厂内环保机构的主要职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4) 加强管理，使污染物尽量消除在源头。

(5) 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崇州市睿美水族箱生产线迁建项目				项目代码	C2190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工业区晨曦大道北段439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其他家具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103°42'42.55" 纬度：30°38'42.04"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水族箱10000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水族箱10000套			环评单位	四川省衡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成都市崇州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崇环评审〔2022〕9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年10月25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101846696962573002X		
	验收单位	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33.3		
	实际总投资	1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0			所占比例（%）	33.3		
	废水治理（万元）	9	废气治理（万元）	29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成都睿美水族用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846696962573	验收时间	2022年11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500	/	/	/	/	/	0.252	0.918	/	/
	氨氮	/	/	45	/	/	/	/	/	0.069	0.083	/	/
	总磷	/	/	8	/	/	/	/	/	0.013	0.015	/	/
	废气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0.1896	0.2911	/	/
	VOCs	/	/	/	/	/	/	/	/	0.025	0.0260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